



河南省政府债券不定期跟踪评级公告

河南省政府公开发行的 2018 年河南省（地市级）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乡村振兴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二期）、2019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二期）、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二期）、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五期）、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棚改专项债券（三期）、2020 年河南省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二期）、2020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三期）、2020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期）、2020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一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四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九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十二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十六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二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五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八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十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十二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十五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十九期）、2021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二期）和 2021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三期）共计 28 期债券（以下简称“各期债券”），由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中债资信评定各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提供的资料，河南省政府拟对上述 28 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上述 28 期债券类型均为专项债券，本次调整涉及金额为 16.7127 亿元。从资金用途调整后的各期债券偿还保障情况看，调整后各期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对拟使用债券额度剩余存续期内本息（按照实际发行利率测算）的覆盖倍数在 2.39~188.23 倍之间，可覆盖相应项目收益专项债券的本息偿付，调整前后各期债券本息的保障程度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中债资信认为，河南省经济发展基础较好，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工业发展不断提质增效，经济发展质量不断提升，整体经济实力很强；同时，政府财力结构良好，区域债务风险可控。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后，各期债券预期偿债资金仍可保障债券剩余本息的偿付，债券违约风险极低。因此，中债资信维持 2018 年河南省（地市级）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乡村振兴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二期）、2019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二期）、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二期）、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五期）、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地市级）棚改专项债券（三期）、2020 年河南省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二期）、2020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三期）、2020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期）、2020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一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四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九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十二期）、2021 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十六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二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五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八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十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十二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十五期）、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十九期）、2021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二期）和 2021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三期）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

特此公告。

